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SOFT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8)

**變更執行董事；
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

- (1) 林霆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
- (2) 余鈞楠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
- (3) 李筠翎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 (4) 洪嘉禧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變更執行董事及合規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林霆女士（「林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之成員；及余鈞楠先生（「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

林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 僅供認別

余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先生，36歲，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余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二四年完成香港公司治理公會的特許公司治理專業資格課程(CGQP)。

加入本集團前，余先生在專業會計、財務申報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0年的工作經驗。余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余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十月獲發牌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並進行各種企業融資交易，包括商業諮詢、合規諮詢、併購以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

余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財務總監**」），且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的其中一名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而言）；及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就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而言）。余先生亦為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余先生並無(i)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根據余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擔任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余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所訂明的輪值及重選以及其他相關條文及GEM上市規則退任。根據彼擔任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余先生享有每月董事袍金10,000港元。根據彼與本公司就彼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彼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任的所有其他職位而訂立的服務合約，余先生亦享有每月薪金85,000港元。有關薪酬乃經參考其背景、資歷、經驗、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余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變更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i)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李筠翎女士（「**李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ii)洪嘉禧先生（「**洪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李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洪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洪先生（曾用名洪如心），69歲，於一九八零年在英國赫德斯菲爾德大學（現稱林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洪先生曾經服務德勤中國31年，彼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擔任德勤中國主席一職前曾擔任多個領導職位。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自德勤中國退任。洪先生於德勤中國任職時曾擔任多個領導職位，包括德勤深圳辦公室及廣州辦公室之主管合夥人。彼亦曾經為德勤中國之中國管理團隊成員。洪先生曾出任華南區審計主管兼華南區副主管合夥人（地區包括：香港、澳門、深圳、廣州及廈門）。

洪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廣州註冊會計師協會顧問。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彼亦曾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羅湖區委員會委員。於彼退任德勤中國之主席職務後，彼獲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的諮詢專家。洪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終身會員。

洪先生目前擔任下列各上市公司（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董事：

-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擔任中國東方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起擔任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起擔任信控國際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起擔任創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擔任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起擔任冠中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先生於過去三年曾擔任下列各公司（其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董事：

-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擔任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擔任通通AI社交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擔任吉星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339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擔任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8）的非執行董事。

洪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起亦擔任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18）上市）監事會的獨立監事。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洪先生並無(i)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於過去三年出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洪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根據洪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洪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洪先生於本公司之董事職務須根據章程細則所訂明的輪值及重選以及其他相關條文及GEM上市規則退任。根據其委任函，洪先生享有每月董事袍金10,000港元，乃經參考其背景、資歷、經驗、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洪先生已確認(i)他就GEM上市規則第5.09(1)至5.09(8)條所述各因素而言屬獨立；(ii)彼過往或現時於本集團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ii)彼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林女士及李女士於其任職期間作出的重大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余先生及洪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田一好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田一好女士，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廖夢婷女士，執行董事余鈞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銘生先生、鄧澍焙先生及洪嘉禧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址<https://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finsofthk.com刊載。